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昌达	股票代码	3002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家蓉	亢冰	
办公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东益大道9号	湖北省十堰市东益大道9号	
电话	0719-8767909	0719-8767909	
电子信箱	hchd@hchd.com.cn hchd_zq@hchd.com.cn	kangbing@hchd.com.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 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15,375,943.10	817,155,347.43	-1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435,391.53	-492,821,536.71	8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6,245,303.89	-173,213,096.27	5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4,187,082.53	-44,978,242.25	376.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40	-0.8235	81.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40	-0.8235	81.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3%	-33.96%	0.6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032,874,836.54	3,029,790,348.38	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0,893,659.23	293,508,365.33	-28.1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5,6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颜华	境内自然人	20.80%	124,215,048	103,825,657	质押	122,349,900
					冻结	124,215,048
石河子德梅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0%	122,442,778	122,442,778	质押	122,100,000
					冻结	72,000,000
王欢玲	境内自然人	6.53%	39,000,000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永利 33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34%	13,998,600	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汇金 1615 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2.12%	12,650,000	0		
陈泽	境内自然人	0.99%	5,921,638	4,441,228	质押	5,900,000
湖北九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4,375,819	0		
步智林	境内自然人	0.62%	3,691,446	3,691,446		
徐学骏	境内自然人	0.59%	3,522,122	2,695,000		
胡东群	境内自然人	0.55%	3,262,058	2,446,54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石河子德梅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泽、步智林、徐学骏、胡东群为一致行动人；除此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林少蓬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290,000 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99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自2018年7月6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完毕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公司单一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同时，公司任何股东均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以及公司重大事项。基于上述情况，依据《公司法》和证券监管相关规定，公司经审慎判断，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无控股股东，详情

请见公司于2018年7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

2019年10月30日，公司回购注销128万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后（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总股本由59,846.3412万股变为59,718.3412万股，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报告期内，股东颜华因个人债务纠纷诉讼，其部分股份被法院强制执行变卖，股份变动公司均于巨潮资讯网进行了相关披露，部分股份被法院执行拍卖，具体为：

1、2020年5月10日至5月11日，股东颜华由于股份质押逾期，被质权人王欢玲起诉并由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且执行拍卖，其所持4,000万股在“阿里拍卖·司法”网络平台（https://sf.taobao.com）被司法拍卖，拍卖结果为王欢玲竞得该笔股份，并于2020年6月10日完成交割手续（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31日/5月11日/6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一大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关于第一大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关于第一大股东被拍卖股份已完成交割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2020年7月30日至7月31日，股东颜华由于个人借贷纠纷案判决，其所持830.9158万股在“阿里拍卖·司法”网络平台（https://sf.taobao.com）被司法拍卖，拍卖结果为方泽彬竞得该笔股份，并于2020年8月14日完成交割手续（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9日/7月31日/8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一大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关于第一大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关于第一大股东被拍卖股份已完成交割的提示性公告》），本次司法拍卖交割后，颜华不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

截至2020年8月21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已知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是否有一致行动人
1	石河子德梅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0%	122,442,778	是
2	颜华	19.40%	115,825,190	是
3	王欢玲	5.24%	31,266,300	否
4	陈泽	0.99%	5,921,638	是
5	步智林	0.62%	3,691,446	是
6	徐学骏	0.57%	3,395,122	是
7	胡东群	0.55%	3,262,058	是
8	贾彬	0%	0	是
9	李军	0.06%	372,032	是
10	曹霞	0%	0	是

注：上表中曹霞为股东石河子德梅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之一李海峰妻子，李海峰因病去世，其于石河子德梅柯份额由其妻子曹霞继承，相关合伙人于2020年1月重签了合伙协议。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规定，陈泽、胡东群、贾彬、步智林、李军、曹霞、徐学骏与石河子德梅柯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如上表所示，公司仍不存在单一股东或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达到50%以上的情形；不存在单一股东或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可支配的股份表决权超过30%的情形；不存在单一股东或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的情形；亦不存在单一股东或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依其可实际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股权结构、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构成情况的分析，截至本报告日，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无控股股东的情况不变。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	利率
------	------	------	-----	-----	----	----

					余额 (万元)	
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华昌 01	112508	2017 年 03 月 22 日	2020 年 03 月 22 日	0	8.50%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置换公司债券	20 华昌置	114699	2020 年 03 月 23 日	2021 年 03 月 23 日	15,541	8.5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93.11%	90.34%	2.7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05	-10.29	99.49%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受全球新冠疫情影响，汽车行业销量严重下滑，直接影响整车厂商扩建及再投资进度需求，市场竞争严峻。一季度国内疫情防控措施严密，公司绝大部分在手实施项目延期，部分客户商也存在短时资金支付困难而放缓验收进度或调整账期，影响了公司项目回款。同时公司受债务诉讼缠身，公司融资规模受限，现金流短缺，导致公司业绩水平大幅下滑。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1,537.59万元，同比减少12.46%；营业成本63,240.46万元，同比减少8.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43.54万元，同比减少亏损82.66%。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工作主要有：

1) 复工复产，稳步运营

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地处湖北疫情中心，复工时间普遍延迟，公司积极联系客户方协调项目延期等事项，保持有效沟通。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逐步全部复工复产后，在配合政府防控安排及要求下积极抓紧复工复产，按照项目进度，重新调整产能计划，在物流阻碍、人员流动困难等多重障碍下，全力争取在手项目的进行及交付，保障了公司稳步运营的态势。

2) 启动债务和解，保障公司融资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与武汉国创案件相关债权人签订了和解协议，由于疫情防控影响，尚未最终经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施，截至本报告日，公司仍与债权人保持有效沟通中，将尽快与其商定调整后的还款计划并签订补充协议，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快推动债务诉讼和解，恢复正常融资条件，提升融资规模，为公司业务升级及市场拓展提供坚实有力的资金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对临期兑付债券（2017年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7华昌01）本期存量债券的一部分实施了债券置换，置换成功率64.86%。一部分完成了本息兑付，保持了一定的债券融资规模，有效解决了公司债券刚性兑付风险。

3) 改善公司管理机制体系，重塑协同力

根据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公司以经营管理需要和业务流程设计、梳理工作职能，调整优化各岗位相应的职责和权限，进一步完善和建立各项规章制度和工作标准，强化基础管理工作，实现管理工作的制度化、数字化、标准化；继续推进人才梯队建设，包括健全标准及流程、针对国际化人才、后备干部、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选拔、培养和激励机制的制定等，并结合领导力培训，最大程度上提高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增强内部员工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OKR工作管理已在集团全面实施，并以每月、每季度、每半年度/年度的形式进行回顾，确保全体员工能够目标明确，实时跟进完成进度，最大程度上的提高工作效率。

4) 加强市场营销能力，争取优质订单

上半年受全球疫情影响，国内汽车整体销售大幅下滑，车市陷入了持续的低迷状态，严重影响到车身设备集成商企业的业务大幅下降。公司主要客户均为汽车制造商，受整体汽车行业影响部分汽车厂商的投资建厂及改造升级速度放缓或暂停，市场需求疲软，进而行业竞争愈演愈烈。报告期内，国内各子公司逐步复工复产后，销售人员根据年初制定销售计划，积极调整营销策略，重点项目重点跟踪，一方面对于现有客户进行巩固深挖，跟踪潜在客户需求，争取新增订单；一方面积极拓展新客户，尤其是新行业客户，根据公司已投标项目结果，将最终中标的供应商及中标价格进行比较，客户并没有唯价格论，多数客户还是非常看重项目经验以及行业口碑逐步以优质项目成果及行业口碑，因此对于汽车行业实力客户项目，以接收分包小项目打入缺口，保持密切商务联系，获取更大订单机会；其次，通过对竞争对手技术及价格进行分析，掌握其优劣势，有的放矢，为每一次竞标做足准备。报告期内，国外子公司同样受疫情影响，北美市场紧缩，这一状况或可持续到2021年，但在根据公司长期掌握的客户及订单优势下，海外子公司业绩情况未发生大幅下滑，DMW及W&H上半年投标项目均为近百余个，

尤其W&H公司中标率近50%，业绩势头良好。

5) 统筹安排产能，细致项目管理

报告期内，根据疫情防控安排，公司及各子公司就部分正在进行制作的项目实际情况积极与客户方取得联系，紧急沟通工期调整等事项，或采取项目当地聘请专业人员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人员流动受阻而影响工期的问题。各子公司正式复工复产后，项目部在遵循政府防疫指导要求下紧急安排制造人员加班加点赶工赶产，以满足客户阶段交付。赶产同时，对项目整体实施流程中包括设计、制造、安装等各环节进行专人严格把控，避免因赶产而影响交付质量。

6) 坚持推进技术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各事业板块不断推进技术研发，部分项目已初步完成并进入验证、运用阶段，如CATIA图框自动生产、视觉系统开发、工业LED面板开发、虚拟调试平台等；部分项目进入3D设计阶段，如APC积放式输送设备开发、滚边工具(滚头)开发等；部分项目已进入安调阶段，即电检线轻型EMS。

技术研发管理方面，部门通过网上办公（居家隔离期间）、现场培训会议等方式组织开展研发技术培训、质量体系培训、知识产权培训等，巩固加强技术研发专业知识及规范要求。同时根据人员的发展情况及精细化管理目标，对部门人员进行优化及岗位调整，对专业技能过硬，综合能力的突出人员予以相应提拔，并计划于下半年新招大学生作为人才梯队建设储备。设计研发过程中，加强及鼓励部门员工的责任心、专业精神及细致的工作的引导，减少不应该出现的错误以及由此导致的差换，有效控制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公司技术研发部对历年的专利申请，进行维护对应，部分超年限、缺乏同业产品优势的项目予以放弃维护，并适时补充新的课题。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公司新增发明及实用新型共计12项。

下半年，公司将积极推动诉讼债务解决，争取规模融资，以充足血液供给公司快速运转，加强公司接单能力，提高产能利用率，加速应收账款回收，促进公司快速良性发展。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2017年7月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我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